

宝鸡市金台区龙丰村安置房建设项目 1-7 号住宅楼外墙保温及真石漆工程招标
公告

(招标编号: HTZB-BJ2023-053)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宝鸡市

一、招标条件

本宝鸡市金台区龙丰村安置房建设项目 1-7 号住宅楼外墙保温及真石漆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招标人为宝鸡二建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龙丰村安置房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6.3 万平方米,其中 1~7 号楼为地下 2 层(含设备夹层),1-6 号楼地上 26 层住宅楼,7 号楼为地上 21 层住宅楼。本次招标范围为一标段: 1#、3#、4#、6#住宅楼外墙保温及真石漆工程;二标段: 2#、5-1#、5-2#、7#住宅楼外墙保温及真石漆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宝鸡市金台区龙丰村安置房建设项目 1-7 号住宅楼外墙保温及真石漆工程一标段; (002)宝鸡市金台区龙丰村安置房建设项目 1-7 号住宅楼外墙保温及真石漆工程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宝鸡市金台区龙丰村安置房建设项目 1-7 号住宅楼外墙保温及真石漆工程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资质要求: ①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企业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财务要求: 投标人 2022 年财务状况良好,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金能力,提供 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 12 月 01 日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至少完成

过 1 项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

4.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其他在建项目（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5. 信誉要求：①投标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②投标人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③投标人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不得参加投标（核查平台“中国裁判文书网”）。

6. 其他要求：①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中登记备案（外省企业及拟派项目经理须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及“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登记备案）并无不良记录；②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002 宝鸡市金台区龙丰村安置房建设项目 1-7 号住宅楼外墙保温及真石漆工程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同（001 宝鸡市金台区龙丰村安置房建设项目 1-7 号住宅楼外墙保温及真石漆工程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2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先使用投标 CA 锁登录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113.200.250.17:8009/Share/Main/Index>）电子招投标平台进行报名，按规定上传相关资料，网络报名成功，并在报名有效期内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平台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及标准格式。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纸质投标文件现场递交和网上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大厅公示信息为准）

七、其他

1.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2. 本次招标公告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陕西采购与招标网、陕西省招标投标协会网》上同时发布；

3.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模式，实行电子投标与纸质标书并行方式，投标人自行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及缴纳投标保证金，并登录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下载中心-下载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同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递交完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逾期未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后果自负；

4. 整个招投标过程中不允许更换项目经理；

5. 为保证本项目顺利实施，各投标单位最多可以参与二个标段的投标报名，中标只能中一个标段。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宝鸡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宝鸡安龙城市改造开发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宝鸡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高新大道 203 号

联 系 人：李娟

电 话：1870072769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宝鸡市高新四路星钻国际 A 座 1202 室

联 系 人：袁青青

电 话：18091701814

电子邮件：htzjb666@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袁青青（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